

## 徵稿須知

- 一、【科教館學刊】創刊宗旨在於提昇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科學教育研究及推廣服務品質、鼓勵館員研究風氣、加強與社教館所間之學術交流為目的。
- 二、【科教館學刊】係以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簡稱科教館)相關科學教育推廣與執行實務研究為主之刊物、歡迎未曾刊載於其它刊物之有關科學教育館之教育、展示、推廣、營運管理等具原創性之研究論文、研究記要及評論等稿件。
- 三、【科教館學刊】撰稿原則：
  1. 論文撰稿格式請依據 APA 格式撰寫，不超過 20 頁為原則(含附件及非文字之插圖、表格等)，以 A4 規格、每頁 32 行、每行 30 字橫書打字，須加標點符號，並請附 350 字以內之中、英文摘要及關鍵字。
  2. 論文首頁內容包括中英文題目、作者中英文姓名、作者服務單位及職銜、電話號碼、傳真號碼、E-mail 及聯絡地址。
  3. 論文次頁包括論文題目、摘要。
  4. 本刊不接受翻譯作品。
  5. 為方便文書編排作業，來稿請以 Word 版本處理，並附電子檔及列印文稿兩份，寄至本館推廣組收(地址：111 台北市士商路 189 號國立臺灣科學教育館)，稿件請投稿人自行留底，恕不退件。
  6. 來稿經審查通過刊登者，將致贈撰稿費每千字 600 元，及該期學刊 5 本。
  7. 來稿由本刊聘請學者專家匿名審查，本刊並保有刪修權。來稿涉及版權部份(如圖表及較長篇幅之引文)請事先取得原作者或出版者同意，凡涉及著作權言論責任之糾紛，悉由作者自負法律責任。
  8. 來稿如經採用，於刊印時之校樣一律由作者自行校對，出版後如有任何謬誤，由原作者負責。
  9. 來稿經收錄後，著作人同意授權本刊以紙本、光碟或上網形式全文發行，並再授權「國家圖書館遠距圖書服務系統」進行重製、透過網路提供服務、授權用戶下載、列印、瀏覽等行為，及為符合其資料庫之需求，酌作格式之修改。其它著作權授權事宜，依著作權法相關規定辦理。
  10. 本規則陳請館長核定後施行，修正時亦同。